

新北市新店區安坑國民小學 113 年度 組織創新行政助理人員甄選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8 月 18 日新北教國字第 112157020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公告時間：112 年 12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起至 112 年 12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112 年 12 月 26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至 11 時止。
- 四、報名地點：新北市新店區安坑國民小學朝陽樓 1 樓教務處〔地址：231 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 36 號〕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擇一類別報名，一律採現場報名或委託報名（需持有委託書），通訊報名不予受理。
- 六、甄選名額及所需專長：
 - （一）教務處行政助理人員 1 名，備取 1 名。
 - （二）總務處行政助理人員 1 名，備取 1 名（限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人士）。
- 七、甄選時間：112 年 12 月 26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 時至 1 時 30 分受理報到（應考人員應於上述時間抵達報到處，逾下午 1 時 30 分即停止報到，並視同棄權），下午 1 時 40 分依報到順序開始進行面試。
- 八、甄選資格：
 - （一）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（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，須在臺灣地區設籍 10 年以上）。
 - （二）高中（職）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。大陸學歷之採認應取得中華民國政府教育部或直轄市/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採認文書正本。
- 九、工作內容(依學校組織視情況調整)：
 - （一）教務處行政助理人員：1.辦理教務處行政業務、2.其他學校交辦事項。
 - （二）總務處行政助理人員：1.辦理總務處行政業務、2.其他學校交辦事項。
- 十、應繳文件：各項證明文件請在報名時攜帶正本繳驗並繳交影本各乙份留校，錄取後如發現所附證件有偽造、變造者，一律予以解聘。
 - （一）報名表。
 - （二）簡要自傳。
 - （三）國民身分證影本。（正本核對後歸還）
 - （四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（正本核對後歸還）
 - （五）經歷證明。（無則免繳）
 - （六）相關修習或檢定證照之證明文件影本。（無則免繳）
 - （七）切結書。
 - （八）符合身心障礙人士資格者，請檢附相關資料。

※所有證件均以 A4 影印依序裝訂成冊。
- 十一、甄選方式：面試。
- 十二、錄取公告：
 - （一）成績複查訂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起至 11 時止，持准考證親向本校教務處申請複查（僅加總成績）。
 - （二）112 年 12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起於校網公告錄取名單。
 - （三）錄取人員接獲電話或書面錄取通知後，應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至 4 時，攜帶全部證明文件正本、影本各一份〈正本驗畢歸還〉及私章，教務處行政助理人員到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簽約；總務處行政助理人員到本校總務處辦理報到簽約，逾期取消錄取資格。
 - （四）本校甄選結果公告以本校校網公告為準。報名者可用電話查詢，不得以未接獲通知提出異議。

十三、待遇：

固定薪資每月 2 萬 7,470 元整（以聘約為準，含勞、健保及勞退儲金等費用）。

十四、聘期：

（一）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（每日上班時間為上午 7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，下午 12 時 00 分至 4 時 00 分）。

（二）本案如因經費不足或其他情事變更等，得於聘期屆至前提前終止聘任，惟須於 2 個月前以書面通知乙方。

十五、注意事項：報名表件請至本校網站「行政最新消息」公告自行下載填寫，報名時無須繳交報名費。

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takes.ntpc.edu.tw>。查詢電話：02-22110560 轉 105、305。

十六、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甄試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十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均依相關法令及本校甄選計畫辦理，並得補充修正之。

十八、如遇天災（如颱風、土石流等不可抗力之因素），則依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公告，另行通知延後考試。

新北市新店區安坑國民小學 113 年度 組織創新行政助理人員甄選

甄選報名表

報名類別：教務處行政助理人員 總務處行政助理人員

編號：_____ (由本校填) _____年____月____日填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	性別	出生年月日		
住址			電話		現職	貼相片處 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，半身脫帽正面證件照片，須與報名表同式
學歷	最高學歷			學科系(組)		
雙線以下由收件人員填寫						
注意事項	報名表各欄請詳細填寫，報名時正本及影印本請依序排列，驗畢歸還正本。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簡要自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國民身分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學歷證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切結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身心障礙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經歷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 相關修習或檢定證照之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. 委託書 報名簽收：_____ (由本校填)					
1. 請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(通訊報名不予受理)。 2. 外國學歷證件須先完成驗證，否則不予承認。						

報名類別：教務處行政助理人員 總務處行政助理人員

注意事項

日期：112年12月26日（星期二）

時間：下午1時整

甄選地點：本校林來樓2樓會議室

住址：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36號

電話：(02) 22110560 分機105

- 1.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本應試證。
- 2.請於12月26日下午1時至1時30分進入考生休息室報到，下午1時40分整依報到順序進行面試。
- 3.因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需更動，將公布於本校網站，請來電查詢或自行上網查詢並依公告日期應試，本校不另行通知。

甄選人姓名	113 年 度 新北市安坑國民小學 組織創新行政助理人員甄選應試證
貼相片處 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，半身脫帽正面證件照片，須與報名表同式	
編號： 本校填寫	

新北市安坑國民小學 113 年度組織創新行政助理人員甄選簡要自傳

報名類別：教務處行政助理人員 總務處行政助理人員

(請以電腦 12 號標楷體字型打字 A4 紙列印)

(一)個人簡要自述：_____

(二)專長及興趣：

(三)曾任公職或服務相關公司之經歷：

(七)擔任本職務之工作理念及態度：

委 託 書

報名類別：教務處行政助理人員 總務處行政助理人員

立委託書人_____因出國、其他（_____）。

確實無法親自報名 貴校 **113** 年度組織創新行政助理人員甄試報名作業，
特全權委託_____ 代理報名手續。

此致

新北市新店區安坑國民小學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: (簽章)

住 址:

電 話:

身份證統一編號:

受 委 託 人: (簽章)

(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)

住 址:

電 話:

身份證統一編號: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（或於有效期限內貼有照片之身分證
明文件）正本驗明身分，影本不予受理。

*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職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
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切 結 書

本人 _____，切結下列情事，並同意依政府資訊公開法授權有關機關查證，

無以下情事之一：

- 一、 曾有性侵害、性騷擾或虐待兒童行為，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。
- 二、 行為不檢損害兒童權益，其情節重大，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。
- 三、 罹患精神疾病尚未痊癒，不能勝任行政工作。。
- 四、 其他法律規定不得擔任各該人員之情事。

本人如有以上切結不實，同意取消錄取資格及無條件解聘，並願負相關刑事及民事責任。

此致

新北市新店區安坑國民小學甄選委員會

立 切 結 書 人： _____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性 別：

出 生 日 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戶 籍 地 址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112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*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職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